

设计类别（1357）一志愿考生复试通知

一、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3月26日前将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gmh2979039391@163.com。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要求详见《大连民族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一志愿考生须知》

（网址：<https://gd.dlnu.edu.cn/zs/tzgg/118948.htm>）。

二、心理素质测试

3月27日08:00—14:00进行，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测试，超时将无法测试，测试结果作为录取时的参考，不参加测试者不予复试。测试安排将于近期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三、复试安排

（一）报到时间：

报到时间：3月28日13:30—16:00；

报到地点：大连民族大学开发区校区（大连金普新区辽河西路18号）勤德楼C304室。

报到须携带本人初试准考证、身份证、考生本人签字的纸质版《大连民族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对于身份证件丢失的考生可以提供公安机关提供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二）复试时间：

(1)专业能力考核：3月29日上午9:00—10:30；

(2)外语听说能力考核和综合能力考核：3月29日下午13:30—16:00（考生须在3月29日下午13:15—13:30到候考教室——勤德楼C区107室抽签确定考核顺序）。

（三）复试地点：

专业能力考核：开发区校区具体考场安排详见 28 日融汇楼考场外公告栏通知。

外语听说能力考核和综合情况考核：开发区校区勤德楼 C 区一楼资料室（勤德楼 C 区 107 室对面玻璃门资料室）。

未按时参加复试者按自动放弃处理。

（四）复试内容：

（1）专业能力考核

专业能力考核以“快题设计”方式进行。

考生需自备画板、马克笔、彩铅等快干型绘画工具。考核时间 90 分钟，A3 画幅。

（2）外语听说能力考核和综合情况考核

外语听说能力考核和综合情况考核以面试形式进行。外语听说能力考核为专业文献朗读、翻译；综合情况考核包括设计作品展示和考生综合素质考核。考生可自备纸质作品集供考官审查。

四、复试要求

1. 所有考核环节考生均须携带本人初试准考证、身份证。对于身份证件丢失的考生可以提供公安机关提供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2. 复试前考生须认真阅读《大连民族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大连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场规则》等相关规定，按要求参加复试。

五、联系方式

王老师：0411-87656191、13214225295

时老师：13942898866